

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8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、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公司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于2021年8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。

特此公告。

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8月25日